

证券代码：835427

证券简称：凯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（2024）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 买 原 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、财务资助	350,000,000.00	123,428,582.00	
合计	-	350,000,000.00	123,428,582.00	-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1. 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1）法人

名称：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 1008 号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溪

实际控制人：解直锟

注册资本：46762.547 万元人民币

实缴资本：46762.547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电子材料、纸及纸制品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，造纸原料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的销售。

证券简称：凯恩股份

（2）自然人

姓名：计皓

联系地址：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0 号

2. 关联关系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 60%的股份。

计皓系公司董事长，持有公司 40%的股份。

3. 交易概况

（1）预计 2025 年度凯恩股份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累计发生额约 2 亿元。

（2）预计 2025 年度凯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、计皓，为公司向银行的贷款分别或联合提供担保，担保借款总额约为 1.5 亿元。

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在前述借款总额内确定每笔授信业务的金额、担保人及担保方式。公司不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用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关联董事计皓、刘溪、郭晓彬、梁晓伟回避表决，因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，故本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1. 公司预计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、合理、自愿、有偿的市场定价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2.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本关联交易事项为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，相关协议尚未签署，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关联方在交易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。

其中，2024年度公司与凯恩股份签署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：

关联方	拆借金额	起始日	到期日
凯恩股份	50,000,000.00	2024/09/26	2025/09/25
凯恩股份	10,000,000.00	2024/10/25	2025/10/24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对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，是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正常交易。所有关联交易，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，保证交易过程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程序规定，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，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。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造成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4 日